

中國文化大學美術學系

畢業作品審查辦法

108.4.15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9.5.25 108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 中國文化大學美術學系為提升畢業生創作能力與作品質量水準，同時配合教育部評鑑委員之建議事項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- 二、 本項審查為本系大學部學生之畢業門檻，每學年度分兩梯次(12月及4月)審查，需繳交作品，通過審查者，發給審查通過證明。學生在審查時須繳交專業能力檢測通過證明之文件。學生必須參加兩次畢業作品審查，且至少通過其中一場，審查不通過者，不得畢業。
- 三、 審查作品分西畫、設計、書畫三組實施，每件作品應附 200 字說明(電腦文字檔以 A4 列印)。經審查傑出者頒給優秀作品獎，或依每組人數比例(10:1)頒獎，於畢業展典禮頒發。
- 四、 審查委員由本系課程委員會推薦，包括各組畢業製作指導老師一名、校外委員二名(系友、藝術家、或美術館、文化中心、業界專業人員)。
- 五、 榮獲優秀作品獎者，由本系列冊為畢業生優秀作品聯展之儲備人才，定期對外舉辦展覽，並於本校相關網頁公開展示，以弘揚美術教育。
- 六、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